

股票代码：688030

债券代码：118007

股票简称：山石网科

债券简称：山石转债

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一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6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二〇二六年四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关于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由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编制。中金公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金公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中金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作为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山石转债，债券代码：118007，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将公司披露之《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的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批准概况

本次发行经公司于2020年11月3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1年8月13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于2020年11月19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至2021年11月18日；经公司于2021年11月10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2021年11月26日召开的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决议有效期延长至2022年11月17日。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025号）同意注册，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22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2,674,3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并于2022年4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转债简称“山石转债”，转债代码“118007”）。“山石转债”转股期限为2022年9月28日至2028年3月21日，初始转股价格24.65元/股。

二、“山石转债”基本情况

（一）债券名称：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二）债券简称：山石转债

（三）债券代码：118007

（四）债券类型：可转换公司债券

(五) 发行规模：人民币26,743.00万元

(六) 发行数量：267.43万张

(七)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

(八) 债券期限：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2022年3月22日至2028年3月21日。

(九) 债券利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4%、第二年0.7%、第三年1.2%、第四年1.8%、第五年2.5%、第六年2.8%。

(十) 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并支付最后一年利息。

(1) 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当年票面利率。

(2) 付息方式

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2022年3月22日，T日）。

②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

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③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④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十一）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2年3月28日，T+4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2年9月28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8年3月21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十二）转股价格：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24.65元/股。

（十三）信用评级情况：根据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25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25〕3294号），发行人主体信用评级为A，评级展望为负面，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为A。

（十四）信用评级机构：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十五）担保事项：本次可转债不提供担保。

（十六）登记、托管、委托债券派息、兑付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三、本期债券重大事项具体情况

中金公司为本次债券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和受托管理人，现将本次《2025年年度报告》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的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情况概述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公司2025年度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26）第110A005233号），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9,354.30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口径未分配利润为-73,919.40万元，未弥补亏损为73,919.40万元，实收股本为180,235,808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时，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主要原因

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主要系公司近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幅度较大所致。

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1,140.53万元，同比下降8.5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9,354.30万元，同比亏损扩大41.0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9,656.06万元，同比亏损扩大30.17%。

报告期内，公司坚定践行“控费增效、健康发展”经营策略，持续强化成本与费用管控，着力打造高效运营组织；通过向重点产品、战略行业、重要区域集中资源，提升投入产出比，同时深化外部协作，渠道生态的商机贡献与资源协同效应持续释放。但受行业整体需求疲软、市场竞争加剧、硬件成本波动，以及组织架构优化调整、核心技术研发持续投入等多重因素综合影响，公司2025年度经营业绩暂遇阶段性承压。

（三）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研发取得重要突破，ASIC安全专用芯片成功研发落地，相关新产品已于2026年初在各行业多个项目陆续中标或入围，为公司后续业绩复苏筑牢了坚实的技术与市场基础。2026年，公司将锚定“高质量增长”核心导向，着力打造高效、健康、可持续的经营业态，凝心聚力推进高质量增长目标落地实施，为长期可持续发展筑牢根基。

四、上述事项对发行人影响分析

中金公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中金公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山石网科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第一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6 年度）》之盖章页）

